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增案件所处的阶段：部分劳动仲裁已调解，其他新增案件尚未开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及子公司为被告方；
- 本月新增诉讼、仲裁涉案金额：518.15 万元；

●目前公司累计诉讼涉案金额：本金 170,247.40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涉案金额为本金 79,263.35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涉案金额为 90,984.04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公司已判决败诉的案件涉案金额为 21,638.46 万元及相关利息。

●诉讼进展：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相关方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账户、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对公司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本月新增 2 家子公司股权被执行冻结，公司及子公司账户等被执行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653.35 万元；子公司涉及的部分劳动仲裁案件已调解或裁定，金额共计 90.49 万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败诉案件、以及作为被告的未判决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涉诉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相关立案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如公司最终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并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存在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仍为负数。公司已多次向股东方九天控股发函督促其履行资金占用还款承诺。目前，九天控股未履行还款承诺，亦未对资金占用的时间、性质、路径和金额进行回复，截至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仍未收到任何还款，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可能继续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9.3.11 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流动性及持续经营风险：公司面临后续债务陆续到期还款、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以及缴纳税金的资金压力。公司大额应收款项未收回的情况未得到有效改善，业务量下降，资金流动性紧张，面临流动性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诉讼及资产冻结风险：目前公司涉及多笔诉讼事项，公司部分诉讼已判决，如按照判决结果进入执行阶段，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子公司因未按期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欠发薪酬，收到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责令限期缴存通知书》、昆明市西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目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欠发薪酬情况仍未解决，存在劳动仲裁风险，不排除后续面临其他行政处罚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 45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案件金额合计 82,720.02 万元；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500.96 万元；公司下属 11 家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涉及案件的执行金额共计 21,565.14 万元及利息，被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653.35 万元，不排除后续新增诉讼案件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

●公司就部分前任高管涉嫌违法犯罪，向公安机关报案。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收到昆明市公安局的《立案告知书》并获立案侦查。目前，公安机关的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调查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月新增诉讼、仲裁的情况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见股份”或“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易见”）、易见天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见天树”）2022 年 1 月累计新增的诉讼及仲裁案件进行了统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月累计新增涉案金额为 518.15 万元，情况如下：

序号	起诉方	应诉方	案件类型	案件情况	案号	涉诉金额（元）	诉讼/仲裁进展
1	昆明华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圣科技”）	宁波盛泗密源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泗密源”）、贵州易见、易见股份	案外人执行异议	易见股份在系统平台的主资金结算账户因盛泗密源案件被查封、冻结，导致华圣科技在该平台的关联资金结算账户中的资金无法转出，华圣科技向余姚法院对盛泗密源、贵州易见、易见股份以案外人执行异议为由提请诉讼，余姚法院已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立案。	（2022）浙 0281 民初 424 号	4,729,068.52	尚未开庭
2	胥*、江**	易见天树	劳动合同纠纷	易见天树未支付前员工工资	成劳人仲案（2022）05125、05062 号	38,340.10	已调解
3	曾*、徐**	易见股份	劳动合同纠纷	易见股份未支付员工工资、绩效等	成劳人仲案（2022）05607、05608 号	414,069.02	尚未开庭
合计：						5,181,477.64	

二、诉讼进展情况

（一）案号（2021）闽 03 民初 1108 号、（2021）闽 03 民初 1109 号

1、案件背景

福建省建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投”）、福建建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投国贸”）与贵州易见、易见股份的买卖合同纠纷，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莆田中院”）已开庭并判决。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及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2、案件进展

近日，贵州易见收到莆田中院下发的《执行通知书》（（2022）闽 03 执 16 号、（2022）闽 03 执 17 号）等相关文书，莆田中院已将贵州易见、易见股份列为被执行人。上述案件现已进入执行阶段。

（二）案号（2021）京 73 民初 1382 号

1、案件背景

柯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莱特”）与云南易见纹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见纹语”）的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7）。

2、案件进展

近日，易见纹语与柯莱特达成和解，并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下达的《民事调解书》（（2021）京 73 民初 1382 号），约定易见纹语在规定时间内支付相关费用及案件受理费，逾期支付将承担违约金，若易见纹语未按和解协议支付费用，柯莱特可依据调解书向法院申请对易见纹语强制执行。

（三）案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826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827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828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李*、程**、彭*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案件，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2、仲裁进展

该仲裁案件已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一审开庭，法院判决易见天树败诉。近日，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下发的《裁决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826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827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828 号），裁决易见天树向李*支付工资 28,915.03 元；向程**支付经济补偿金 163,949.00 元、工资 97,035.30 元；向彭*支付经济补偿金 18,208.00 元、工资 46,462.00 元。

（四）案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2188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许*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2、仲裁进展

该仲裁案件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开庭，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调解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2188 号），调解书约定，双方解除劳动合同，易见天树于约定日期内一次性向其支付税后工资 28,915.03 元。

（五）案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3442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黄**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7）。

2、仲裁进展

近日，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调解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3442 号），调解书约定，双方解除劳动合同，易见天树于约定日期内一次性向其支付调解款 57,231.57 元。

（六）案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125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126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1）第 127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李*、张**、王*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2、仲裁进展

近日，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25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26 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27 号），裁决易见天树向李*支付工资 29,685.34 元、向张**支付工资 45,891.85 元；向王*支付工资 32,810.80 元。

（七）案号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354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常**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2、仲裁进展

近日，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354 号），裁决易见天树向常**支付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94,600.00 元、欠发工资 60,206.19 元。易见天树收到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调解书》（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4947 号），调解书约定易见天树于约定期限内一次性向其支付工资 14,836.89 元。

（八）案号成劳人仲案（2021）05125 号,成劳人仲案（2021）05062 号

1、案件背景

易见天树前员工胥*、江**与易见天树的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因易见天树未支付前员工工资，胥*、江**向成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对易见天树劳动仲裁立案，涉案金额为 38,340.10 元。

2、仲裁进展

近日，易见天树收到成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调解书》（成劳人仲案（2022）05125 号、成劳人仲案（2022）05062 号），调解书约定，易见天树于约定期限内一次性向胥*支付调解款 9,000.00 元；向江**支付调解款 29,340.10 元；

三、其他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涉及的劳动仲裁纠纷累计金额 474.68 万元。近日，公司子公司收到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责令限期缴存通知书》。根据《责令限期缴存通知书》所述，易见天树职工在职期间，易见天树未依法按时、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该行为违反了《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易见天树限期内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逾期不补缴的，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诉讼涉案金额为 170,247.40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涉案金额为本金 79,263.35 万元及相关利息等，公司作为被告的涉案金额为 90,984.04 万元及相关利息；公司已判决败诉的案件涉案金额为 21,638.46 万元及相关利息。

公司及子公司的败诉案件、以及作为被告的未判决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涉诉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未对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但存在因上述事项导致子公司股权可能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公司将与相关法院、债权人沟通，争取妥善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宜，以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三）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资金周转及经营造成影响。公司目前正采取措施，争取尽快解除账户冻结。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